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扬攻坚办交办〔2024〕56 号

关于对西来桥大津重工船厂环境问题 交办的通知

扬中生态环境局, 西来桥镇:

根据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信访举报受理转办清单(第三轮, 受理编号 X3JS202410310050): 扬中市大津重工船厂刷漆和焊接 废气长期超标、超总量排放,日夜生产噪音扰民,影响周边老百 姓正常生活。

请针对交办问题,认真推进整改:

- 一要落实整改方案。及时制定详细可行的整改方案,明确具体整改内容。相关整改方案于11月2日前上报。
- 二要落实整改举措。根据市统一要求,对交办事项要成立工作专班,具体负责整改工作落实。整改结束后,完善整改台账资料,确保及时销号到位。

三是完成整改目标。要根据方案要求,做到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彻底到位,确保不发生重复信访。

联系人: 王璐 联系电话: 18305281298

扬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壑战指挥部办公室
2024年11月22日
办公室